新北市政府勞工局委託財團法人育成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新北市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中心(三重區)

111/3/29 職業重建專業人員訓練課程報名簡章

壹、緣起

為提升新北市職業重建專業人員知能，使受訓學員加強了解障礙者特性與需求，並在職業重建實務工作中運用評估概念、掌握就業資源與生態。透過職業重建人員之繼續教育訓練，增強職業重建人員之專業知能、專業倫理、專業品質等核心能力，期以提升服務成效，提供更適性的職業重建服務。

貳、目的

一、依本中心年度計畫辦理。

二、提升相關專業人員的職業重建服務知能。

三、參考勞動部108/11/12勞動發特字第1080514881號令修正「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遴用及培訓準則」第 10 條對於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繼續教育之規範，以及依「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繼續教育時數、課程及抵免規定」辦理。

參、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勞工局

承辦單位：新北市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中心(三重區)

肆、辦理時間：111 年 3 月 29 日（星期二）上午 9:30 至 12:30。

伍、辦理形式：以**現場研習(實體課程)為主**，將視疫情警戒等級可能調整為視訊上課。

一、現場研習：研習地點為本中心大會議室(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三段150號4樓)。將配合防疫措施而有相應調整，以報名簡章網頁公告及承辦單位通知為準。

二、視訊研習：預計以Google Meet介面，進行視訊研習。

陸、參與對象與名額：職業重建相關專業人員；以新北市為優先，其他縣、市次之。預計參與人數20名。

柒、課程內容

一、課程表

課程日期/時間	時數	課程名稱	課程類型/課程領域	課程重點	課程講師
111/3/29 (星期二) 9:30~12:30	3	勞基法與實務案例討論-定期契約規範與工資認定	專業法規/勞動基準法及相關附屬法規	1.介紹勞基法定期契約與不定期契約的規範，瞭解坊間長期以一年一聘之方式重複簽訂定期契約是否合法？定期契約之四大類型：臨時性、短期性、季節性、特定性定期契約，及何謂「繼續性工作」？ 2.工資之認定，學習各項工資項目(如交通津貼、伙食津貼、全勤獎金等)是否屬工資。	黃榆絜老師

註：本課程目前正在申請”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繼續教育”認證。審核結果可於”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管理應用系統-繼續教育課程專區” https://vrs2.wda.gov.tw/eVRS/ 中查詢。

二、課程方式

本次課程以現場實體課程為優先。因應新冠肺炎疫情發展變化，如課程單位、講師所在地區為三級警戒區域，或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告規範，調整為視訊研習(Google Meet)。

本次課程可能受限疫情因素而必須採視訊研習。敬請詳閱視訊上課設備規格與設定，並先自行評估網路及設備是否可行，再進行報名動作，謝謝。

三、視訊課程設備需求

1.電腦設備：

- 桌上型電腦或筆記型電腦，建議記憶體 4GB 以上、硬碟大小 32GB 以上、螢幕 11 吋以上。
- 如為平板設備，則建議記憶體 8GB 以上、硬碟大小 128GB 以上、螢幕 10 吋以上。

2.必須搭配 視訊鏡頭、麥克風、耳機(或喇叭)等周邊設備。

3.網路。(網速需穩定)

4.其他：需有E-mail帳號登入Google Meet。

四、視訊課程出勤考核方式

1.身分確認：為符合繼續教育規範與時數認定要求，學員需以**真實姓名**登入會議室；如顯示內容包含姓名、單位名稱，請將個人姓名置前、單位名稱在後(以確使截圖時可呈現完整姓名)。在進入會議室前，請先確認帳號名稱。

設定名稱教學：
https://support.google.com/accounts/answer/27442?co=GENIE.Platform%3DDesktop&hl=zh-Hant

2.簽到/退管理方式：將運用點名功能，呈現學員參與視訊課程之時間。請學員提早15分鐘上線測試連線情形，確認連線功能順暢，課程期間須全程在線(中午休息除外)。另搭配課程過程隨機截圖影像，呈現出席情形。

3.研習考核：課後二週內須配合繳交研習心得100字以上。未繳交者、抄襲他人文章者，恕無法核報繼續教育時數認證。

捌、講師簡介

黃榆絜老師為中正大學法律學研究所勞動法與社會法組碩士，研究論文為《平等待遇原則適用於勞動派遣關係之研究》（2014）。

現任富邦媒體科技(股)公司人資、臺北市政府調解委員、臺北市政府勞動局「勞動好YOUNG前進高校勞動益校園講座講師。過去曾任新北市勞工大學講師、臺北市政府勞動局勞動條件檢查員。對於個別勞動條件、特殊勞動契約約定或契約關係、性別工作平等、性騷擾防治等領域有所專長。曾授課之課程包括：勞動法與實務案例討論(北基宜花金馬區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資源中心、財團法人喜憨兒社會福利基金會新竹分事務所)等。

Facebook粉專：https://www.facebook.com/麻煩說人話黃榆絜的勞動法小教室-115536493323093/?ref=page_internal

玖、報名方式

一、報名時間自 **111/2/18(星期五)9:00 至 111/2/25(星期五)18:00** 止，或額滿為止。請以線上報名方式進行報名(報名網址：https://reurl.cc/k7lO1b ，或掃描右側 QR code 連結網址)。依招生對象要求及報名先後順序錄取。

※登錄報名資料後，將會收到一封系統確認信。若於三個工作天內未收到系統確認信(電子郵件)，請主動來電確認。

二、聯絡方式

*電話：(02)2975-3565　　*傳真：(02)2974-2455

*地址：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三段 150 號 4 樓

*E-mail：LE0019@ycswf.org.tw

*聯絡人：林欣怡組長(分機 106)、連淇惠行政(分機 105)。

拾、注意事項

一、錄取名單將於111/3/2(星期三)中午前以E-mail通知。報名錄取後，如不克前來請務必111/3/25(星期五)17:00前通知承辦單位，以便安排備取人員遞補。

二、為保障全體報名者權益，錄取後無故缺席或未於指定時限內請假者，將於下次報名時調整錄取順位。

三、視訊研習介面為Google Meet。如確認為視訊上課，請學員配合測試能否順利連線。連線測試時間預計安排在3/28(星期一)上午11:30-12:00、下午14:00-14:30兩個時段，請學員擇其一時段，依據行前通知郵件所設之連結，點入連線即可，每人測試連線時間約5分鐘。

四、錄取名額有限，為維護課程品質及公平性，未在錄取名單內請勿自行前來。

五、為尊重講師及學員權益，敬請準時出席。遲到逾20分鐘者，恕不發給研習證明。

六、本次課程提供午餐。為響應環保，請自行攜帶環保杯、環保筷。如為視訊研習則無提供午餐。

七、因應新冠肺炎疫情之防疫，請參加現場研習之人員配合本中心確實量測體溫、使用酒精消毒雙手，並協助登載旅遊史資訊。耳溫≧38℃或額溫≧37.5℃者，宜盡快就醫後返家休息，請勿至現場。課程場地空間有限，課程進行中建議全程配戴口罩。如疫情持續嚴峻將取消現場研習，改為全視訊上課。

八、請尊重課程講師智慧財產權。講師所提供之講義、課程影音資料，非經講師同意請勿重製、錄製、轉發與散佈。

拾壹、交通資訊

- 明顯地標：本中心位於捷運菜寮站共構大樓 4 樓。(2 號出口左轉、有捷運共構大樓出入口，搭電梯至 4 樓)
- 捷運：捷運新莊線「菜寮站」2 號出口。

- 公車：可搭 14、62、111、221、227、232 副、264、292、616、636、638、639、662、801、803、820、857(淡海-板橋)、1209(公西-北門)、1212(公西-三重)、1501(五股-動物園)，至「捷運菜寮站」下車。

  *註：經過台北車站的公車為 14、221、232 副。

- 客運：國光客運 1803(基隆-中壢)至「菜寮站」下車。

位置圖